



优化营商环境 听取企业建议

沧县公安局做好服务助力企业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米伟 记者 张楠)近日,沧县公安局组织多警种部门对接辖区企业,大力开展助企服务,帮助企业排忧解难,优化营商环境。

3月20日上午,在沧县纸房头镇政府,沧县公安局召开了优

化营商环境警企座谈会,组织治安大队、特巡警大队、纸房头派出所等多部门负责人和民警代表与辖区10余家企业面对面,深入学习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征求企业代表建议意见。会上,与会民警积极建言献

策,讨论解决方案,对企业的“痛点”“难点”进行针对性答疑。

同时,沧县公安局各警种部门还相继开展安全检查,及时解决企业提出的涉及内部安全防范和外部治安、交通管理等方面的问题和困难,指导落实整改

措施,及时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排除安全隐患。他们继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开展各种“上门服务”“延时服务”,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优化沧县公安“微警务”,实现更多业务“全流程网办”。对涉及企业的矛盾纠纷,他们积极

介入,强化法制引导,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沧县警方还严厉打击各类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对涉企重大经济案件做到快速受理、快速侦办、快速挽损,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和营商环境。



送病人的司机不认路 沧县交警驾车引领



本报通讯员 摄

本报讯(通讯员 米伟 记者 张楠)近日,在京沪高速沧州北收费站出口,沧县交警大队民警驾驶警车开道,引领载着病人的车辆前往医院,为病人接受治疗赢得了宝贵时间。

3月15日9时30分许,在京沪高速沧州北收费站出口,一辆银灰色五菱牌面包车突然停车。车上跳下来一名男子,急慌慌地向正在执勤的沧县交警大队七中队民警求助。求助男子称,他的车上有一名突发心脏病的病人,此时已经出现昏厥症状。他想送病人前往沧州市人民医院肿瘤院区就医。因为不熟悉前往医院的道路,所以他请求交警提供帮助。

为争取救治时间,民警立即驾驶警车引领患者乘坐的车辆赶往沧州市人民医院肿瘤院区。民警驾车一路疾驰,途中使用警报器和喊话器提醒前方车辆让行。在警车引领下,载着病人的车辆很快抵达医院。车刚一停稳,民警便从车上下来,帮忙搀扶病人前往急诊室,并第一时间找来医生对病人进行检查(上图)。

看到病人得到及时救治,民警才放心离开,返回工作岗位。



近日,肃宁县公安局尚村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田间地头开展普法宣传,向群众讲解防范电信诈骗等安全知识。 王博超 摄



近日,运河区人民法院开展回访慰问困难群众活动,了解他们的生活状况。

据了解,运河区人民法院始终坚持对困难群体开展司法救助工作,让更多的群众感受到司法的温情。

孟繁浩 史明涛 摄

化解企业纠纷 解除财产保全

海兴法官高效调解促共赢

本报讯(通讯员 杨俊香 张利娜 记者 张楠)近日,海兴县人民法院化解一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在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最大限度地降低了诉讼对企业的负面影响。

据悉,某建筑公司承建海兴县一个房地产项目后,将其中一部分工程分包给另一家建筑公司(以下简称分包公司)。2019年10月,分包公司又将自己分包的工程转包给一个建筑队,并签订了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建筑队组织工人进行了施工。其间,分包公

司仅向建筑队付了部分工程款。2021年年底,分包公司与建筑队就工程量与工程款金额进行结算,发现分包公司尚欠建筑队工程款近500万元。因分包公司一直不支付工程款,建筑队将其告到法院,要求分包公司给付工程款,并要求某建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海兴县人民法院法官受理案件后,与分包公司沟通得知,分包公司认可欠建筑队工程款。分包公司表示,他们欠款的原因是某建筑公司一直拖欠

他们公司的工程款,导致他们公司资金紧张。另外,分包公司还称,建筑队在诉讼中进行了财产保全,已经影响了他们公司的正常经营。

为了使建筑队尽快拿到工程款,同时降低财产保全对分包公司的影响,法官多次与双方当事人沟通,针对双方争议的问题分别对他们释法明理,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分期付款协议。就这样,建筑队在收到首期工程款后,向法院申请解除了对分包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

装修完毕,房主却拖欠装修费

青县法官调解使双方达成和解

本报讯(通讯员 石鑫 姚建德 记者 张楠)近日,青县人民法院调解一起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

青县的张某找到一家装修公司,请对方为自己装修房子。装修完后,张某没有及时结清装修费,拖欠对方两万元。装修公司负责人多次催要未果后,无奈向青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青县人民法院承办法官了解案情

后,第一时间与张某进行沟通。张某表示,他对装修公司提供的装修服务不满意,再加上他手头资金紧张,故没有足额给付装修费。

针对张某的说法,法官认为,当事人双方并未签定书面合同,也没有约定被告可以不足额给付原告装修款的事由。在原告按口头约定完成装修服务后,被告就应当给付装修款。

经过法官反复释法明理,张某意识到自己的问题,愿意向装修公司支付欠款。由于手头资金不足,张某请求法官主持调解,希望装修公司负责人能接受分期付款。就这样,在法官的调解下,张某提出愿以分期付款的方式还清剩余装修款,装修公司负责人同意了张某的请求。至此,双方在法官的调解下达成和解。

运河区法院采取“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

化解两家企业一起陈年旧债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刘伟 宫晨 记者 张楠)近日,运河区人民法院通过“诉前调解+司法确认”的方式,快速调解一起超过20年的借款合同纠纷。

20多年前,某商城公司向沧州某房产管理公司借款125万元。20多年间,沧州某房产管理公司催要欠款未果。近日,沧州某房产管理公司向运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考虑到当事双方均为企业,为

了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承办法官秉承“缩短涉企案件办理周期、降低涉企案件诉讼成本”的原则,在征求双方同意后,将案件导入诉前调解程序。随后,法官带领1名经验丰富的调解员和1名书记员组成调解团队,对双方展开调解。

在详细调查案情后,调解团队发现,案件事实清楚,双方争议不大,且某商城公司有还款意愿,只是受客观

因素影响经营不佳。于是,法官决定采用“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化解纠纷,以尽量减轻诉讼成本。调解团队围绕争议焦点为双方分析利弊、释法析理,经过“背对背”“面对面”的多轮调解,最终使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调解协议达成后,根据双方申请,运河区人民法院当日对调解协议进行了司法确认,并出具了民事裁定书。